# 2024年《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18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雪海孤独 更新时间：2024-09-24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体会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那么你知道心得体会如何写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秀心得体会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活着》...*

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可以通过写心得体会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工作生活状态。那么你知道心得体会如何写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秀心得体会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一**

这故事讲述了福贵的一生。他是地主的儿子，娶了城里一个有钱人的女儿，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每天都进城里的赌馆赌钱。赚得不多，输了的不少。终于有一天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一次福贵爸上茅厕时死了。也许这是报应，他是地主，是败家子。地主位置被一个以前经常借钱给福贵赌博的人坐了。

一贫如洗的福贵因为为救母病去城里抓药，没想到半路上被国家民党部队拉去当兵。在战场上九死一生，当他幸运归家时，女儿却已经成了哑巴，母亲死了，家里一穷二白。福贵的儿子意外身亡;后来女儿好不容易嫁了出去却因产后失血过多而亡;妻子中年病死;女婿二喜做工时被板车压死了;外孙子吃豆子时死了。福贵老了，故事结束了。

福贵经历了人生的痛苦，当他看着亲人离自己而去时，心底那时就像在被刀割般地痛，割得很深，痛在全身，鲜血都流出来了……但他却奇迹般地挺了过来，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人生。到风烛残年之时，依然牵着一头老牛做伴过日子。

这部小说的确让我感到沉重，我觉得《活着》是一部超越个体情感而站在人类关怀的高度进行的创作。人的一生都不会风平浪静，会经历无数坎坷风雨，但人就是要默默得为了活着而忍受。

这个看似荒唐的理由却充满了对生命价值的肯定和人文价值的关怀，任何理由都不是人放弃生命的理由和借口，这个简单却又充满思辩色彩的道理被余华用小说的形式进行了活生生地诠释。“老人和牛渐渐远去，我听到老人粗哑的令人感动的嗓音在远处传来，他的歌声在空旷的傍晚像风一样飘扬，老人唱道：少年去游荡，中年去掘藏，老年做和尚。”

书的最后似乎没有忘记又留下讲述者自己在慢慢降临下来的夜幕中说的一句令人回味的话，“我知道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

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成长为一个希望。他们就是我们自己的驭手，不管身上承受着什么不管脖子上套着什么，不管肩上负载着什么。

在艰难中活着，在活着中享受艰难!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二**

我读过的所有作品中，如果要选出一部在我阅读过程中带给我的震撼，并且在读完之后给我深刻的思索，让我久久不能忘怀的作品，那无疑是余华先生的小说《活着》，活着读后感800字。

《活着》主要讲述了中国旧社会一个地主少爷富贵悲惨的人生遭遇。富贵嗜赌如命，终于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他的父亲被他活活气死，母亲则在穷困中患了重病，富贵前去求药，却在途中被国民党抓去当壮叮经过几番波折回到家了，却发现母亲早已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的养大两个儿女，此后更加悲惨的命运一次又一次降临到富贵身上，他的妻子、儿女和孙子相继死去，最后只剩富贵和一头老牛相依为命，孤独的活在这个世界上。

在阅读这部小说的过程中，我几度落泪，并不是因为作者的写作手法有多么煽情，事实上，这部小说从头到尾都一直用一种平实得近乎冷漠的笔调进行冷静的叙述。然而正是这种朴实、平淡的语言，却能带给人们一种极大地感染力和震撼性。给我印象最深的一段话是家珍病重，自知时日无多时对富贵说的话：“我不想死，我想能天天都看见你们”。不想死，不是为了荣华富贵，也不是为了功名利禄，只是不想离开自己的亲人，只是怕死后再也见不到他们。这朴实的话语所表达的，不正是最真实的最感人的情感吗?

《活着》这部小说所讲述的，是一个荒诞却又真实的故事。说它荒诞，是因为这部小说内容是在一段精简化了的历史阶段里将整个中国社会的各种问题夸张化地集中到一个家庭中来表现;说它真实，是因为它所反映的是真实存在的社会问题。这部小说的许多内容还充满黑色幽默的意味，对官僚主义等方面都进行了辛辣的讽刺，如富贵的儿子给县长老婆献血却被抽血过量而死等内容，然而这种讽刺却是绝望的、无奈的、令人心酸的。

至于这部小说的主题与内涵，一直是一个很有争议的话题，许多人都认为这部小说太过于消极，过于沉重，对读者可能会产生负面的影响。会有这样的评论也是难免的，因为的确，这部小说从头至尾都浸没在一种悲剧的气氛中，主人公富贵的一生是痛苦的，悲惨的，他的亲人一个个的离他而去，他生命中那些难得的温情一次次的被死亡撕扯地粉碎。读者读完整部小说，合上书本，看到封面上小说的题目——“活着”二字时，都会思索：活着的意义究竟是什么?是否像主人富贵一样，活着就是为了承受活着的痛苦?另外，小说的结局——富贵和老牛一起生活，似乎也暗示着一种消极的观点：人和动物的生命价值是一样的，并没有什么区别，存在在这个世界上仅仅是一种“活着”的状态而已。

然而我认为上述观点并不完全准确，主人公的生命如此悲惨，但他从未放弃，一直坚持活下去，无论或者是多么辛苦。因此我认为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是这样一个道理：活着虽然充满了苦难，但路还得走下去。余华在书中写道：“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失去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人们的责任。”责任，是活着的意义，也许生命有些事你无法预料，无法改变，但是更多的是需要你去负责，去担当。因此不论活着多么痛苦，你都要活下去，为了你爱的人和爱你的人，活着这件事本身也是你的责任。

《活着》无疑是一部经典，美国短篇小说家艾米丽?卡特称之为一部“永恒作品”，并不是谬赞。我认为我们年轻人也都该去认真读一读这部作品，让它来教会这些“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年轻人生命的厚重与沉痛，让它来给我们深刻的反思，去思索活着的价值，去担当生命的责任。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三**

合上书本的那一刹那，似乎福贵就在我眼前，他坐在田埂上，佝偻着背，瘦骨嶙峋的身子比田边的残叶还要更单薄一些，满是泥土的裤脚被卷了起来，一长一短，两只脚踩在地上。老牛福贵回过头来“咩咩”地叫了一声，眼睛里闪露着悲凉的亮光。

人越是活得艰苦，就越是艰苦的活着。用“悲惨”二字来简单概括福贵的一生也算贴切，他一如既往地存在在这个世界上，用稀松平常的语气讲述着他鲜为人知的一生。人活着不就是希望风光时有人羡慕，成功时有人有人分享，落魄时有人扶持，失败时有人安慰吗?每个人活着都有或大或小、或远或近的目标，有奋不顾身甚至倾尽所有想要追求的理想，若只是单纯的喂饱自己，在这个世上安安静静地活着，别说日新月异的社会不会允许，就是自己也会因受不住太多的\_而去拼搏、去努力、去得到、去充实地活着。

世界变化的速度已经远远超过了以光年来计算的光速了，身在动荡的四、五十年代是福贵无法选择的时代背景，解放战争、人民公社、\_还有包产到户，细数大大小小的各种革命，富贵总是归在“受害人”的那一类，或许正是这数不清的苦难，让他仍能用知足常乐的心态去看待自己的一生和细心感受在夹缝中生存的幸福。

《活着》最触动我的并不是福贵崎岖不平的生命轨迹，而是福贵本身，他是《活着》的灵魂，他已经成为一种意志，一种信念，让我觉得自己所认为的苦难的悲惨的经历，原来都是芝麻绿豆大的事，让我发现自己竟然活成了如此一副软弱的皮囊。熟不知生命常有缺憾，成长总有遗憾，福贵像一剂清醒剂，注射在血管里，融化在血液里，级或者每一根毛细血管，让我学会用另一种心态去看待生活。

世人总说“人生不如意之事，十之\_”，可是我想真正常足了那百分之八十的苦事憾事的人是极少的。世上的人，无论身在何处，都在于周围的世界接触周旋，明争暗斗，都有自己的挣扎，当你开始抱怨社会越来越不近人情，世界越来越冷漠之时你有没有想过其实是自己承受挫折的能力越来越差了呢?你贪于安逸，贪欲享乐，才会在受到一点伤害时觉得世界不公，活成自己曾经最讨厌的样子，活得离主流越来越远。

活着容易，活成自己喜欢的样子，不容易。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四**

为什么会选择读余华的《活着》呢?原因之一是一位好友的推荐，另一个原因则是书名“活着”带给我的思考，是啊，人为什么而活着呢，生命的意义又是什么呢，这也许是一个很难去回答的问题，是为了能够做出一番事业，得到一场轰轰烈烈的死?那更多的平凡的人他们活着的意义又是什么?在《活着》中我看到了余华完成了一次对生命意义的哲学追问。

名为《活着》，讲述的却是关于一个个关于死亡的事情。主人公福贵青年时是一个阔少爷，嗜赌成性的他将家中祖辈积攒下来的庞大家业全部输光，省悟后的他和母亲、女儿过起了穷困潦倒的日子。然而，上天似乎注定要他为青年时的过错付出沉重的代价：他去为母亲求医，半途上却被国民党残兵抓了壮丁;县长的老婆生孩子需要输血，结果儿子被不负责任的大夫抽血过量致死，后来发现县长竟是福贵在国民党军队时同生共死的小战友春生——春生在席卷全国的文革中经不住迫害，悬梁自尽;凤霞嫁了个好女婿，可没想不久就死于产后大出血;两个孩子去后，妻子家珍也撒手人寰;几年后，二喜在一次工地事故中惨死，福贵便把外孙接到了乡下和他相依为命;可是好日子没几年，小苦根因贫，吃豆子时被撑死，失去了幼小的生命《活着》读书笔记2篇《活着》读书笔记2篇。最终，孤苦伶仃的福贵买了一头待宰的老牛做伴，每天朝出暮归奔波于田间……

在阅读《活着》的过程中，我会对年少时的无知和为所欲为的富贵感到憎恶，也会为亲人一个一个离开的富贵感到同情和悲伤。也让我认识到有时候活着比死亡更需要勇气，正如作者在小说前言中所说，“人是为或者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亲人一个个逝去却仍旧坚韧的活着的富贵本身就闪耀着生命的尊严。

“我知道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这是小说的最后一句。生命中其实是没有幸福或者不幸福的，生命仅仅只是一种存在，它和其他万物一样并无任何意义《活着》读书笔记2篇心得体会。对命运最有力的反抗，是对生命的召唤。不管是为了崇高轰轰烈烈地死，还是不为任何卑微坚韧地活着，都是一种生命的尊严。

这就是一个在中国从抗战时期到文化大革命之后的这段时间里，中国典型的农民一生的缩影，他们经历了战争、饥荒、天灾、人祸，无数我们这代人看来无法承受的痛苦。直到亲人一个个都离开福贵而去，他还坚强的活着，不为什么，只为活着。福贵的一生，起初一切安然，后来却陷入墨水一般浓稠的黑暗里，每次都像是有了希望，却又会转瞬即逝。儿子的死、女儿的难产、妻子的疾病、女婿的意外、外孙的离世，他一一经历了最亲近的人的离去，最后老人便只能独自生活了十几年，直到他与游客诉说了他的故事，没有抱怨，没有愤恨，却只是娓娓道来，淡然，平和。他接受了上天的给予他的一切，痛苦和快乐。依然平静的活着。

不能不说读这部小说实在是一个历练，作者冷酷的文字却勾画出一幅史诗般的画面，我的脑海里一直在放电影，好像是无声的，却又好像是直接将字幕打在你的心里。可以说，福贵这一生经历的任何一次小小的苦难要是放在我身上我都会觉得天塌下来一般，简直是无法承受。但是人家依然活着，最终成为了一个饱经风霜却安静平和的老者，要问他为什么能这么坚强，我估计他也不会知道，也从来没有想过《活着》读书笔记2篇《活着》读书笔记2篇。中国几千年来千千万万的穷苦大众就是这么活的，只要有饭吃，全家人天天在一起，皇帝不征兵，地主不敲诈，对于他们来说就是天大的幸福，自己眼中老婆总是最好的老婆，儿女总是最好的儿女，简简单单的就这么一辈子。

这使我想起了人类生存的目的，从本质上讲，20世纪之前的中国农民生存状态就几乎是生命本质的状态，和其他动物一样，生存和繁衍，可以说是处于和大自然和谐共存的一种状态下。但是后来我们改造自然越来越多，创造出巨大的财富，丰富了我们的生活，却打破了人类和自然的平衡。其实我在想：我们牺牲自然创造这么多的物质财富真正有意义吗?我们变得比以前更快乐了吗?我们的道德水准，思想水平，文明程度提高了吗?其实自然如果要毁灭人类很简单很简单，人类能存在于地球上繁衍进化十几万年就是一个各方面的一个巧合，只要当时生命创造时的任何一个条件改变一点点，我们就不会存在。也许在我们之前，世界上存在过很多文明，只是最后都毁灭了，所以我们不知道《活着》。

也许别人早就进化出了更高的文明，有着更先进的科学技术，我们也不知道。在宇宙的时间轴上，我们的公元纪年就是一个点，没有时间上的意义。也许多少年后，大自然只要动用一根寒毛就能将整个人类文明彻底颠覆，而我们将无能为力，甚至事先不能得到任何警告，后来也不会有人知道我们曾经来过这片土地，也创造过如此的繁华。我不禁又想起了克拉克《与拉玛相会》那本书，说真的，大家不知道拉玛是什么，从哪儿来，来太阳系干什么，又将要去哪里。她有着自己的规律，只是我们不知道。人类可以登录她，可以研究她，窥探她，她是她始终按照自己的路线在走。而人类就是完全的一个客观存在，对她毫无影响，只要你不以卵击石，她不会伤害你，但是如果你挡在了她的路上，她也会毫无顾忌冷漠为什么，因为她根本看不到你。自然也是这样，我相信宇宙也是这样，也许宇宙的终极奥义就是没有规律，现在所有的规律都是巧合罢了

《活着》读书笔记2篇心得体会。当人类兴奋的发现规律以为自己能改造世界时，其实只是自己臆想出来的。刘慈欣也在《三体》中感叹过：也许物理学原本就没有存在过。

扯远了，回到地球，回到我们自身，既然你不知道宇宙的规律是什么，人类为什么存在，世界上为何有了自己，就不用想那么多，只要活下去就好，过完自己的一生，你首先是为自己活着，为活着而活着。只要生命里有那么几个令你幸福感动的瞬间，我想也就不虚度此身了。就像福贵从军队中逃出来第一次见到亲人，就像全家在喝的快死的时候吃上一碗小米粥，就像儿子跑步跑了第一名，就像女儿出嫁，就像女儿女婿回家来和老两口其乐融融的吃饭喝酒，我想正是有了这些瞬间，老福贵在老的时候才能那么安静平和，因为他知道，自己的一生已经足够了。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五**

第一次接触余华的《活着》应该是大二下学期，那是我刚接触文学作品，刚开始是当做小说阅读，慢慢的，我才真正意识到，为什么这个叫做文学作品，可以放在图书馆，而不是像路边厚厚的小说，只能供人翻阅，上不了大雅之堂。

确实，看完这本书，让我从新思考人生。读到书中福贵悲惨的故事，我也情不自禁会流泪。主人翁的故事是一个悲剧结尾，看似离奇，稀有，却映照出现实生活中很多执迷不悟人的命运。

福贵是幸运的，一出生就有一个好爹，不缺吃不缺穿，家庭富裕，有钱有女人，人人追捧。吃的是山珍海味，穿的是绫罗绸缎，可是幸运永远是短暂的，尤其是这种幸运不是自己争取而来的时候。

福贵是悲惨的，先是豪赌输掉家业，随后爹被气死，娘病死，随后几年，儿子献血死了、老婆软骨病死了、女儿大出血死了、女婿泥块压死了，甚至连唯一的外孙子也是因为饿的太狠，撑死了。所有死法几乎都让福贵一个人遇到了，到头来，孤独一人，与一头年迈老牛相依为命。

听起来是一个悲惨的故事，我甚至怀疑作者心里阴暗，为什么把故事写的如此悲惨，命运如此残酷，竟在主人翁福贵年迈，已经反省之后，唯一外孙还是死了。让我感叹人生不易，世事难料，福不双降祸不单行，一步错，步步错。

但可怜之人，必有可悲之处，福贵的悲惨终究还是从年少的纨绔败家开始，从气死他爹这个大逆不道的行为开始，就注定他人生的命运之悲惨。时间不会倒流，有些事情注定不可改变，虽然，福贵之后醒悟过来，可为时已晚，唯一的财产已经被抵押，自己又没有本事，只能任人摆布。

福贵的错，如果只是由他自己来承担，倒还没什么，可，事实往往是，祸及家人，老婆、孩子、甚至孩子的孩子，都陷入深深的厄运。即使到最后福贵极力挽回，为保护家人做了很多牺牲，可已经有心无力，再也回不去，大好光阴已经失去，只能听从命运安排。

这或许是主人翁的悲哀，也或许是那个时代的悲伤。福贵作为一个男人，始终没能尽一个男人最大的能量去保护家人，始终让我耿耿于怀。

但，福贵也是幸运和幸福的，福贵身边的人没有一个因为他的败家和纨绔而离开他，仍然不离不弃，他的老婆家珍，甚至在福贵落魄的时候，坚决抛弃富裕的家庭生活，回到他的身边，为他生儿育女。福贵也没有让家珍失望，努力改变，勉强过上了几年幸福生活，可谓也经历了人间稀有的真情和温情。

直到故事结尾，福贵已经年近迟暮，仍然乐观积极。尝尽人家富庶，也尝尽人家悲惨，福贵一生可谓大起大落，家人一个个随之而去的打击，让他彻底意识到人生无非就是为了平平淡淡的活着，已经没有任何牵挂。

正像文章所写：“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

人生不过是下山上山，平平淡淡才是真。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六**

其实，很早就听说过《活着》这本书，自己却迟迟没有刻意的接触。某天一个下午，随手一翻，便深深的陷入主人公曲折的命运之中。三个小时，我一直攥着手绷紧了神经，直到书一页一页的被翻完。晚上，又把同名电影翻了出来，相比之下，电影显得太温柔，张艺谋显的太温柔。

死去，其实才是活着的真正名字。

由于赌博，本来锦衣玉食的福贵少爷，一夜之间倾家荡产。从此福贵就像被命运抛弃在某个暗无天日的角落，喘息着痛苦着。有时候，我们彷佛看到了希望。凤霞结婚怀了孩子、年少就懂事的有庆是长跑第一名，尽管简陋但是也有欢快，丝丝的暖意时时冲上心头。但是命运的利剑还是无情的挥向了福贵。福贵无奈的看着自己深爱的人一个一个的死去，我们的心也被一次一次的戳痛。

有庆是第一个突然死去的，也是我记忆最深刻的。

我脑海里的有庆是这样的：炯炯有神的眼睛、短短的头发、笑起来有酒窝、总是向着阳光的方向奔跑。看到他仿佛就看到了希望。在他看来，生活艰辛没什么!他热爱生活就像热爱他的两只小羊一样，单纯且美好。终于，有一天，有庆拿了长跑第一名的时候，彷佛有一道曙光射进了福贵家，一切都在变好。

突然有庆死了，冤枉而且荒谬。由于有庆血型和临盆的县长夫人相同，被抽血过多而死!

噩梦在延续，读者看到所有的丝丝的温情和点点的希望，都被一个个悲剧扼杀在了摇篮里。

所有的一切都在变冰冷和麻木，只剩福贵平淡的叙说。

我们为什么要活着?

余华用它的笔杆直戳人性的弱点。福贵为什么不去自杀?我们有时候会想。在经历一次又一次的悲剧，无奈的看着身边的人一个一个相继离去。他不应该绝望吗?他不应该对生活失去信心了吗?他不应该很孤单吗?我想，福贵是绝望、痛苦和孤单。余华偏偏让福贵活着，这活着是一种折磨，也是一种释然。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福贵忍受着，诉说着。我们俨然不能从他平淡的语言里，感受到过去的绝望和痛苦。

最终我们都会明白，不管是你拿到大学通知书时的喜悦，还是失恋时的伤心，只要活着，时间的力量最终会把他们变成苍白的结果。时间总会让你忘记一些东西，承受一些东西。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七**

〔这辈子想起来也是很快就过来了，过得平平常常，我爹指望我光耀祖宗，他算是看错人了，我啊，就是这样的命。年轻时靠着祖上留下的钱风光了一阵子，往后就越过越落魄了，这样反倒好，看看我身边的人，龙二和春生，他们也只是风光了一阵子，到头来命都丢了。做人还是平常点好，争这个争那个，争来争去赔了自己的命。像我这样，说起来是越混越没出息，可寿命长，我认识的人一个挨着一个死去，我还活着。〕

——摘自余华第一次看余华的《活着》，是在一年前。那时看完书，我只觉得压抑充斥了自己的整个

心灵。同时也觉得余华太过残忍，让故事中的人物一个又一个的死去，却惟独剩下主人公孤

独地活在这个世界上在我生病的那段日子。于是那本《活着》被我一气之下压在了书堆底下，

因为我讨厌于华，讨厌他的残酷。

第二次看《活着》，是在今年的四月。那是个黑色的四月，在我满怀憧憬着自己的幸福未来时，一场突如其来的噩梦彻底打碎了我所有的梦。我没有办法接受那样残酷的一个事实。我觉得整个世界都崩溃了。不清楚，自己流掉了多少泪。我开始自暴自弃，甚至有了万念惧灰的地步，我深深感受到了活着的艰辛，活着的痛苦。“我该为谁而活，我为什么要活着。”那几天我想的只有这样的一个问题。于是我开始发泄，开始焚烧我所有曾经喜欢的东西。因为我想烧掉过去，烧掉病痛。

我又看到了那本《活着》，鲜红的封面深深地刺激着我。我留下了这唯一的一本，开始重新去体味活着的含义。

我总认为人生最大的悲哀的莫过于地静静地等待着死亡的那一刻，可当我再读《活着》，我才明白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是你眼睁睁看着身边的一个个亲人慢慢死去，你却毫无办法，直到只留下你孤单的一个人!这才是人生最大的悲哀。

我不敢想象，如果主人翁换成是我，我会不会继续生存下去，但是他却依然友好地对待世界，这种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和对世界的乐观态度，我想不是一般人能想象得到的，也更是我所需要的。

我的心灵受到了深深的震撼，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

当这个贯穿全文的引子让我扪心自问时，我却无从答起。当我生病的那一刻起，我变得开始暴躁不安，怨天尤人。我开始挑剔身边的人，无理取闹，而身边的人一次次的包容我，无怨无悔。在伤害深深爱我的人同时，我也深深地伤害了自己。其实我比余华更残忍，我亲手在伤害身边一个个爱我的人。我的病不是他们造成的，但是我却让他们左右为难。为什么我要把自己的痛苦强加在爱我的人身上呢?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在艰难中活着，在活着中享受艰难!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八**

《活着》是在一个广阔的历史背景下展开叙述的：从国民党统治后期到解放战争、土改运动，再到大炼钢铁运动，自然灾害时期……但小说有意淡化了社会政治背景，而更主要的是把它们当作孕育一个个苦难的生存环境，一个个磨练人、考验人的“炼炉”。主人公福贵的一生就挣扎在这样一个个“炼炉”中，他经历了从大富大贵到赤贫如洗的物质生活的巨大变迁，经历了多次运动给他带来的窘迫和不幸，更是一次次目睹妻儿老小先他而去。

人活着，是为了什么?

周国平说：一个人要对自己整个人生的目的有明确而坚定的认识，清楚地知道自己究竟为什么活着，这是一件极难的事。因为极难，所以，更想知道答案。因此，在看到余华的小说《活着》时，便急迫地读完。这部小说，以第一人称的叙述方法，用一种冷静、平常的笔调，娓娓叙说福贵老人并不平常的一生。

在福贵还是一个阔少时，他夜以继日地吃喝嫖赌，终于在一夜之间由阔少爷变成一名不文的穷光蛋，而他的父亲，在亲手处理掉所有的田产之后，死于由老宅迁入茅屋的当天。破败前的福贵不懂得伤心，破败后的福贵却没有资格伤心了，因为他成了佃户，佃种着曾经属于自己的五亩田地。此后的日子，他经历了战争，被抓丁到战场而死里逃生;经历了自然灾害年，饱受饥饿的折磨而侥幸活命。他亲手埋葬了自己的儿子、女儿、妻子、女婿和年仅七岁的外孙苦根。他身边的人一个个死去，而他却活着，与那头同样叫做福贵的老牛“幸运”地活着。

在旁人眼中，福贵的一生是苦熬的一生;可是对于福贵自己，我觉得他更多的是感受到了幸福(余华语)。“坐在我对面的这位老人，用这样的语气谈论着十多年前死去的妻子，使我内心涌上一股难言的温情，仿佛是一片青草在风中摇曳，我看到宁静在遥远处波动。”——小说中的描述。作者余华说：“《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视，他们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活着》讲述了眼泪的丰富和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他解释：“活着”，作为一个词语，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忍受，成为生命之予生活的一种状态，是活着的一个必需条件，但忍受，需要力量的支撑、爱的牵引，如果在忍受之中看不到希望，感受不到幸福，那么，这种活着的方式也是不能忍受的。很欣赏余华说的一段话：作家的使命不是发泄，不是控诉或者揭露，他应该向人们展示高尚。这里所说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和恶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目光看待世界。在这种心态的使然下，他写出了这部小说《活着》，他感到自己写下了高尚的作品。

《活着》无疑是一部经典，美国短篇小说家艾米丽·卡特称之为一部“永恒作品”，并不是谬赞。我认为我们年轻人也都该去认真读一读这部作品，让它来教会这些“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年轻人生命的厚重与沉痛，让它来给我们深刻的反思，去思索活着的价值，去担当生命的责任。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九**

这本书是今年我在地坛的书市上和《许三观卖血记》一块儿买回来的。书皮是纯红的，就像书中所述的那个年代天空的颜色。封底上有作者的一段话：“《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他们互相感激，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活着》讲述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就像千钧一发，让一根头发去承受三万斤的重量，他没有断;《活着》讲述了眼泪的丰富和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

这本书我来来回回看了两三遍，在一些情节的时候会微微笑出来，而在别的某些情节时，则哭得满脸是泪。

怎么说呢，这本书很真实吧。真实得好像这就是你所经历了的事情。充斥着一股子田间的泥土气味以及那个年代火一般的味道。

火红火红的，烧满了天，火热的笑脸，淌下殷红的滚烫的血。

死这件事情，仿佛已经成了平常，但仍那么的揪心。爹从粪缸上掉下来死了，娘病死了，老全中流弹死了，龙二被枪毙死了，有庆抽血被抽死了，春生上吊死了，凤霞产后大出血死了，家珍软骨病死了，二喜被两排水泥板夹死了，苦根吃豆子撑死了。只剩下福贵一人还活着，和那头与他同名的老黄牛，在田间共同光着黝黑的脊背种地。

这是一种怎样的坚韧。那么多个生死关头的痛都挺了过来，那么多个生离死别的苦又都自己咽下肚去。因为，他想要活着。

“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

文中还有两个很是常见的。一个是笑，一个是哭。咧着嘴笑了，呜呜的哭了。

这两个词听起来有点傻的意味，但显得又是多么的真实。笑时咧着嘴，定是发自内心的笑，苦尽甘来的笑，甜到心底的笑。也许没有声音，但能想象得出那质朴的样子，眼睛眯成一条缝，嘴角向耳根咧去，也许还露出几颗不齐的发黄的牙。哭时那呜呜的声音，像一个孩子那样，也许是无助，也许又是喜极而泣，再也许是感慨往昔。

人活着，就要有一个活着的样子。我们活下去是为了活着，而不是为了此外一些功利化的梦幻化的东西。人也许是个很脆弱的生命体，面对残酷有时根本无力抗争。但是，人又是一个强大的意念的载体，面对苦难，如果想要活下去，总是能活下去的，纵然是那么那么的苦。

在绝望中寻找希望，人才有活下去的勇气。春生是绝望了，自杀了。而福贵心里念着要活着，要和家人好好地在一起，便真的能挺过来。命运的齿轮一次又一次的碾过，他也曾在生死的边缘徘徊，也曾料定自己活不长了。但最终，他承受住了这巨大的苦难，没有被碾得支离破碎。而这种经历，虽然悲戚而痛苦，却被他当作了一种宝贝。

人在绝望之时总是说要死了。真的么。死也许是一种逃避，逃避这不敢去承受的苦难。而活，才是真正的勇敢。人活着就是在斗争，生活中的苦难总是有的，只是有的轻到不易察觉，有的重到令人窒息。就看你能不能把这苦难用自己的肩头扛起来。如果扛住了，即使全身乃至灵魂都颤颤微微的，那么也就活了。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十**

当生存成为奢侈品，活着便是一种幸福。

昨天刚看完了《活着》，实在是有些压抑。都说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可是对于富贵来说似手并不是这样的。的确，最开始的富贵算得上是名副其实的败家子儿，吃喝嫖赌无一不做。就连家珍挺着肚子跪在地上求他回家，他也无动于衷，还对她，直至富贵自己都觉得无趣了才叫人把家珍拖了出去。那时的他着实是可恨的，一直到他输光家产才慢慢成长起来，有了人样。

破产后的他一直在努力承担一个儿子，一个丈夫以及一个父亲的责任。他不再像以前那般胡作非为了，他开始下地干活，关心家人，但命运似乎就是想和他开玩笑，他们搬出去不久，他就成了没有父亲的孩子;在去给母亲请郎中的途中被抓去当兵，好不容易回来后又发现自己已经成了没有母亲的孩子了，原本聪明伶俐的女儿也被剥夺了声的机会。

命运在安排他成为“孤儿”后还没有罢手，而且似乎还和他玩起了游戏，每次当富贵陷入困境时，他就会开恩给富贵一点希望，可还没等富贵完全定格下那些美好时，一盆冷水就紧接着泼了过来，如此周而复始，直至富贵成了一头牛的名字。

富贵先后失去了父亲，母亲，儿子，女儿，妻子，女婿以及外孙，他送着一个又一个亲人离开这个世界，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痛苦。他每失去一个亲人，我都觉得应该是最后一个了，可命运却不想放过他，最后独留他一个人孤苦伶仃时才肯罢手。

其实我不太明白上天留着富贵继续活着是对他的恩赐还是诅咒，我只知道没破产前的他确实是面目可憎，幡然悔悟过来的他也的确一直在努力地活着，经历过太多太多的绝望。

有时候我又会觉得富贵也许也不是一个只有霉运的人。他父亲虽然对于他败光家产的行为十分气愤，可却还是立即变卖了家产替他还债，还用心良苦地全兑换成了铜钱想要告诉他每一个铜钱都来之不易;无论他之前做了多少荒唐事，他的母亲始终都是相信他的，在临死前都一遍遍地说着“富贵是不会去赌的。”

即使他之前那样对家珍，可家珍还是一直不离不弃，放弃了好日子都要和这个之前不务正业的“败家子儿”在一起;凤霞一下子从大小姐变成了贫困户家的孩子，后来还成了哑巴，可她却出奇的懂事，为整个家庭的生存出了不少力;二喜是个老实的好人，不仅爱惜凤霞而且真心实意地对富贵一家子好……

当我还在痛恨龙二的无耻时，抢夺富贵家产的龙二被枪毙了;被拉去当兵，见了无数的死亡后平安回家;在吃人的饥荒中成功活了下来;还有前面提到的暖心的家人，都让我认为富贵一生中也还算是有些幸运成分的，但是我又会想如果他没有拥有那些幸运他会不会反而不会面临接连失去至亲之人的绝望呢?

也许他会在继续吃喝嫖赌中度过四年，然后直接被拉去枪毙;也许家珍早就对他失望透顶，离开后就再也没有回去过;也许凤霞过不惯苦日子，一开始就跟家珍回娘家了，只剩下他们一家三口……那他会不会因为少面对了几次至亲的离去而少感到一丝痛苦呢?答案也许是肯定的，也许是否定的，我们谁都无法知道，因为我们都不是富贵，永远也不可能知道他的想法。

生活有时候可能会逼得很紧，但是我们绝不能主动放弃活着的希望，因为上天是个顽皮的孩子，他总有对你失去兴趣的一天，当你熬到了那一天，你的痛苦也就随之结束了。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十一**

喜欢《活着》，始于封面，陷于作者，终于内容。读《活着》，不过三余月，但初读时便被余华的笔调所吸引，于《活着》他以近乎苍凉的笔调述说着这样一个悲伤的故事，但在苍凉中又不乏一丝温暖，我深陷于此，深陷于福贵。尤喜欢福贵在战场上，于春生所说：“如果能回去，一定要好好活着。”至今无法忘怀那一句话。

在余华笔下，福贵的一生是条酒满了盐的路，都说”上帝关上了一扇门，定会为你开扇窗”，可福贵是倒例外，他的一生跌宕起伏，大起大落，千帆过尽是苍凉，唯有一老牛相伴，一起走过那尘土飞扬的小道。

但福贵从未放弃过，也许于他人眼中，福贵是那场苦难中的幸存者，但于他自身，他应该是幸运者，因为他学会了承受苦难。这也是我热衷于此书的最大原因，读福贵让我获得新生。

五年级那年冬天，舅舅不幸因车祸离世，全家都悲痛万分。由于家庭原因，我自小便跟舅舅长大。\_年是我人生中最黑暗的一年。那年我失去了生命的光。他的离世，使我的世界一瞬间崩塌，接下来的那段日子成绩直线下降，经常在午夜梦中惊醒，醒时才发已是泪流满面。我与世界脱节，想逃离却又走不了，无处可逃，无处可走。看着别人春节一家其乐融融，又是止不住的悲伤。尽管后来有所释怀，但心里是还有些伤痛。

直至遇见余华，遇见福贵，他教会了我如何承受苦难。于浩瀚的宇宙，我们不过一点微光，但我们的力量无比强大，这就如同成语“千钓一发”，让一根发丝去承担千金之重却仍然不断。我们要学会的使是如何承受苦难，即不反抗，不放弃，任凭时光淡化伤痕，这便是所谓佛教的释然，即福贵予我之财富。

感谢余华，感谢《活着》，让我明白：舅舅并未离去，他只是先到宇宙替我探路了罢。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十二**

那天晚上，我闲的没事，然后就拿起了一本书，这本书的名字是《活着》。起初，我很好奇，不知道那书里讲的是什么内容。我被迫无奈的翻开第一页，我觉得这本书真的很无聊。所以，我就大概翻了一下，在我烦的时候，我无意中看见了“就这样他的儿子也就死了”。虽然，是几个普通的再也不能普通的文字，但是我有一种感觉，一种非常想了解它的感觉。

终于找到了那页，找到了那也得开始部分开始看，起初，我只看了几句，我发现这个书上讲的和我所看的一个电视剧有一点相像，我就接着往下看，最后终于弄明白了，这部电视剧原来就是这本小说，这时，似乎有一种力量在驱使着我更深一次的了解他它。

那本小说，讲的是叫徐富贵的人的一生，从青年到老年他的家庭的变化及其他周围人群之间发生的故事。

当我读到“他儿子为了献血，也被活活的抽死了，当他的父亲(也就是小说的主人公徐富贵)得知此消息后，非常伤心，伤心过度像是精神不正常的，在自己儿子坟边，给自己儿子跳最后一次秧歌”时，我心里有一种感觉，一种从心里激发出的同情。我想，这种情景如果换作是谁，谁都不会好过，谁都会心里难过甚至伤心过度而失常。真的，他虽然只是本小说，但是他反映了解放前后去穷苦人民生活的状况却是现实的。但是也有人会说，每个人都会有不愉快不顺心的事的时候，只是他的多一些罢了。其实，这样也可以，但老天又为何的那样不公平呢!为何把许许多多的厄运同时抛散在一个人身上呢?那样实在是太不公平了。

生活在那样的环境下，只有有钱的人才能幸福，但事实上，钱并不是万能的。

每个人开始来到这个世界上，有欢笑，也有泪水。凭什么在那个时候贫苦任的泪水就要比富有人的泪水流的多些。

我们也需要公平，我们也需要幸福，因为我们也是人啊!

徐富贵的一生，是我们每个人都难以想象的，在他中年时期，由于他自己，他的家庭因种种原因遭受变迁，接二连三的，他父亲、母亲、儿子、妻子、女儿、女婿，相继去世，最后只剩下他和她的外孙子孤独终老。从一个风风光光的青年到孤苦伶仃的老头，时代的变迁，身份也随之发生变化。每个人的生活都是越来越好，但是主人公，却恰恰相反。

人生，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不经历坎坷，怎能获得希望。

可爱的人间，他总有幸福，只要你又勇气去寻找。

公平公正是每个人都期盼的，生活中每个人都是有权利说:“我们也需要公平的。”人的一生艰难而坎坷，但是只要你用心去发现去观察就一定会有收获，但是社会又为何是这样的呢?

活在世上，快乐也好，痛苦也罢，都会随之远去，而徐富贵正是给了我们一个范本。我们也正也应该思考一下了!

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我们一定要倍加珍惜!要有自己的风格，活出自己的风采，活得精彩!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十三**

我总以为一个人与一本书的邂逅是一种弥足珍贵的缘分，也许拨开书页，看到的是致一的文字

，然而这些呆板的墨色下掩藏的却是一个真实的活生生的灵魂，这个灵魂时常躲闪，但亦毫不羞怯地袒露着。其深浅难以以厚薄而论，因为它们载负的无不是思想的洪流。我时常想着一本书的力量，纯粹的文字却冲击人的视听感受，如海浪般震撼心灵，撞击思想，潜入意识。

《活着》就是这样一本有生命的书。我深深记得初读《活着》的感受，从初始的悠然到其后的凝重，翻动书页的手指愈渐迟疑，我感到心中似乎有一种隐秘的期待——呼唤着一个转折，一个让主角福贵走向幸福的转折，然而，我失望了，作者是那么的残忍与吝啬，我几乎是一路心痛地读到最后。当我满心酸楚地合上书页，猛然望见封面一袭鲜血般的暗红：刺目一如长长伤口上的血淋淋，却又宛如生命勃勃的涌动;似乎是悲哀，是一抹浓重的叹息，又仿佛一阵热烈的律动……我的泪直直地落下来了。

书中，随着福贵悠长的笑，娓娓道来他的一生。从一个少爷吃喝嫖赌到终于败坏家业,沦落到为糊口而下地,在跨越抗日战争、内战、饥荒、大跃进、……的年代里，他死里逃生，而家庭却被命运肢解。他挚爱的亲人一个一个地逝去——老母病死、幼子因抽血猝死、妻子得病先他而去、聋哑女儿凤霞难产而终、女婿被钢板所夹意外惨死，只留下一个小小的孙子苦根，竟也在那个饥饿的年代里，活活噎死。他布满老茧的粗糙的黝黑的手掩埋了所有的亲人与泪水，终于只孑然一身与牛相依。他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这应是一个悲剧吧。然而他淡淡地讲述着，没有大悲大恸，这个被厄运磨砺了一生的人居然嘿嘿地笑着。在书里作者与读者一样是一个聆听者，他没有评论，甚至没有一声短短的叹息，他只是呈现着，但他想说的都悠悠地说了。

回味的时候，我常常惊讶，这仿佛是看见一绺极纤细的发丝被-逼迫着承受千万斤的重量，然而它却没有断。这种生命的韧性似乎讲述着人生绝望的不存在。福贵的人生，仿佛是一株盘剥的冬笋——

一层层褪去人生的虚华、一层层撕扯掉人生幸福的依赖，一层层摧毁着人的坚强。可到最后，白嫩嫩的，却剩下一个人最柔软、最纯净的人的秉性，只剩下人生存在的唯一的理由——活着，为了活着而活着。活着，执著地活着——已成为一个唯一能描述福贵的形容，也是对福贵的最好的肯定与颂赞。至于幸福或不幸福，我们无法断言，也许在旁人的眼里，福贵的一生是苦苦煎熬的一生;但在他自己，也许更多地感受到了幸福。贺拉斯说：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的生前，葬礼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十四**

无论发生什么事，活着，因为总有爱你的人，总有你牵挂的事。

主人公福贵曾经嫖赌输光了家产，但是亲人并没有抛弃他，这令他悔悟。这时候他明白只要活着贫穷未必不好，只要有爱，有关怀。然而妻子得病，儿子被害，女儿难产致死，女婿事故死亡，孙子被自己的疏忽害死，一切一切的悲剧接连发生，最后只留下自己活着，然而经历了种种的他却有了超然的心境，面对自己的过去可以冷静的回忆与论述。

在阅读这部小说的过程中，我几度落泪，并不是因为作者的写作手法有多么煽情，事实上，这部小说从头到尾都一直用一种平实得近乎冷漠的笔调进行冷静的叙述。然而正是这种朴实、平淡的语言，却能带给人们一种极大地感染力和震撼性。给我印象最深的一段话是家珍病重，自知时日无多时对富贵说的话：“我不想死，我想能天天都看见你们”。不想死，不是为了荣华富贵，也不是为了功名利禄，只是不想离开自己的亲人，只是怕死后再也见不到他们。这朴实的话语所表达的，不正是最真实的最感人的情感吗?

在我们这个年纪，现在担忧的无非是现在生活中的琐事罢了，不过是恋人朋友矛盾争吵离开分手，学习成绩工作不理想，别夸张了一点挫折，我们有吃有穿有钱花，没病没痛没灾祸，我们正是青春奋斗的年头，我们凭什么不快乐，我们凭什么整天怨天尤人，我们凭什么说别人幸运我们没他们好彩。其实活着很简单，特别是我们现在这个时候，有爸爸妈妈兄弟姐妹永远无条件支持我们，有那么几个闺蜜好友来分享快乐分担忧愁，我们正可以全心全意奋斗的时候，所以，别总是放大那些琐碎的小事，让他们占据了你生活中心，更应该把自己的心思更多的放在值得的事情上。

主人公的生命如此悲惨，但他从未放弃，一直坚持活下去，无论或者是多么辛苦。因此我认为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是这样一个道理：活着虽然充满了苦难，但路还得走下去。余华在书中写道：“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失去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人们的责任。”责任，是活着的意义，也许生命有些事你无法预料，无法改变，但是更多的是需要你去负责，去担当。因此不论活着多么痛苦，你都要活下去，为了你爱的人和爱你的人，活着这件事本身也是你的责任。

虽然不用总把自己的不幸自己的苦难跟别人比较，也没这个必要，可当你意志消沉，觉得活着真辛苦现在的日子不理想的时候，请别放弃，一旦放弃了，什么都没有了什么都没意义了什么都不可能。勇敢活下去，遇到什么不开心的事，挺过来，已经是一种很勇敢的活着了。加油，正在挣扎正在纠结的人们，加油!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十五**

当代作家余华的作品《活着》演绎的对活着的理解，在我的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当我再次翻开这本书时，似乎还能感觉到夹杂在书页里那沧桑和悲哀的味道。

多年后，那个坐在田埂上的老人，发梢似乎都带上了一丝苍凉。阳光映在他已经发白的头发上，发出耀眼的光泽。夕阳下他苍老落寞的背影，已经丝毫找不出当年春风得意的影子。这样一个恬淡温和的老人，谁又能想到他的曾经?

曾经的他——徐福贵，是徐家的阔少爷，在同村人的眼中，可谓是上帝的宠儿，过着极尽奢华的生活，享受着荣华富贵所带来的快意。但是金钱与物质的熏陶，往往会让人恃宠而骄，迷失自我。福贵沉醉于充斥着铜臭味的赌场，沉溺在杂乱不堪的生活中。嗜赌成性的福贵最终输光了家产，不得不过上普通人平凡而又艰难的生活。福贵的妻子是一个勤劳又朴实的人，无论在任何情况下，她都没有离开福贵，可是福贵却在母亲病重时，因为抓壮丁被迫离开了家，过上了颠沛流离，惶惑不安的生活。枪林弹雨，食不果腹，一层一层的绝望和恐惧使得福贵非常想家。

曾经，战场上，作为征用民工的他，被子弹在身后穿梭不止，但又奇迹般地地活了下来。当他历尽艰辛再次站在自家媳妇家珍的面前时，家珍已经老了许多，她眼角溢出的泪水让人心酸。

对福贵的人生打击，正如秋雨一般，接二连三，无休无止，使福贵几乎痛不欲生。儿子有庆，女儿凤霞的死，再加上一直对福贵不离不弃的家珍的离开。最终，她的女婿，孙子也相继死去。福贵亲眼见证那么多亲人在他身边死去，而最后只剩下他一个人，这是什么样的生活遭遇?

我似乎还能听到风中飘荡着福贵对老牛的轻声细语。结局悲欢离合散尽，时间细数了他鬓角的白发，磨平了他曾尖锐的棱角，福贵曲折坎坷的一生使人心酸。他的经历发生在中国大转折大变化的时期，那时，人们把幸福看得如此简单，吃饱穿暖被人们视为一件最幸福的事。可这样的幸福却显得极其难得，家珍因为一小把米要心疼好一阵子，当时真的很穷苦!

谁不曾活着呢?可是谁又能真正了解活着的意义?了解人生的意义?我们都不曾对活着有深刻的理解，而福贵一步步的蜕变，他一次次痛苦的经历，带给他的，是对“活着”最尽然最透彻的感受。可能极少有人再可以像福贵一样活着了罢，也可能极少有人能比福贵更有资格谈活着的真谛了吧?

书中流淌在文字中的纯粹与书中刻画的最鲜活的灵魂，代表的都是不可撼动的追求。活着，是可贵的，是幸福的，也是不易的。有人说，《活着》，是生活最真实的写照，我信之，且我还要说：《活着》是一部用深刻而强大的内心绘出来的作品，它对“活着”进行了最透彻的诠释。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十六**

福贵经历了人生最大的痛苦，当他看着亲人离自己而去时，心底那时就像在被刀割般地痛，割得很深，痛在全身，鲜血都流出来了……但他却奇迹般地挺了过来，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人生，到风烛残年之时，依然牵着一头老牛做伴过日子。

他没有因为亲人的离去而结束自己的生命，因为活着是为让死去的人安心。其实福贵并不知道什么是活着，他只知道人活着就是这样，经历一下酸甜苦辣，有钱就赌一赌，没钱就种种田。活着就是这么简单。

人活着为了什么？人活着不为什么，只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而世上却有成千上万的人始终不明白，他们总以为活着只是为了幸福，只为了爱情，只为了养家，只为了金钱，只为了做官，只为了别人。当他们达不到目的时就跑去结束自己的生命。

有些人觉得自己的命不好，自己改变不了自己的命运，对自己前途不怀有任何希望，于是他们也选择了在这个世界上消失。

亦有些人，在碰到丁点儿大的困难时，选择了后退，后来他们觉得退缩也不是解决方法时，于是他们也与世界说了声再见，然后挥手而去了。

得宠思辱，居安思危。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十七**

即便是柔和了结局，由张艺谋导演、根据余华的小说《活着》改编的同名电影至今仍因敏感的政治问题未能够通过广电审批，无法进入影院公映。

这是作为电影的悲哀，却是作为小说的幸运。主人公福贵青年时是一个阔少爷，嗜赌成性的他将家中祖辈积攒下来的庞大家业全部输光，省悟后的他和母亲、女儿过起了穷困潦倒的日子。然而，上天似乎注定要他为青年时的过错付出沉重的代价：他去为母亲求医，半途上却被国民党残兵抓了壮丁;县长的老婆生孩子需要输血，结果儿子被不负责任的大夫抽血过量致死，后来发现县长竟是福贵在国民党军队时同生共死的小战友春生——春生在席卷全国的文革中经不住迫害，悬梁自尽;凤霞嫁了个好女婿，可没想不久就死于产后大出血;两个孩子去后，妻子家珍也撒手人寰;几年后，二喜在一次工地事故中惨死，福贵便把外孙接到了乡下和他相依为命;可是好日子没几年，小苦根因贫，吃豆子时被撑死，失去了幼小的生命。最终，孤苦伶仃的福贵买了一头待宰的老牛做伴，每天朝出暮归奔波于田间……

名为《活着》，讲述的却是关于一个个关于死亡的事情。它在一个广阔的历史背景下展开叙述，但有意地淡化了社会政治背景，而更主要的是把它当作孕育苦难的生存环境，一个磨练人性的“炼炉”。如果没有这条不可否认的环境线索，人物和事件就像照相馆里拍一寸照，换来换去都是一抹色单调的背衬。主人公福贵的一生就挣扎在这样一个“炼炉”中，他经历了从大富大贵到一贫如洗的物质生活的巨大变迁，经历了多次运动给他带来的震荡与困窘，目睹身边的亲人一个个离他而逝。

许多评论家认为，《活着》是余华创作的一个分水岭，是作者在自己进行先锋性文本创新无门的时候，寻求出来的一条新路。然而作者自己似乎都还没有准备好如何走下去，这从作品的前半部分流露出来的很大的随意性就可以体现。任何读者都会觉得小说开头更像是孩子信手的涂鸦——“我比现在年轻十岁的时候，获得了一个游手好闲的职业，去乡间收集民间歌谣。那一年的整个夏天，我如同一只乱飞的麻雀，游荡在知了和阳光充斥的村舍田野……这位老人后来和我一起坐在了那棵茂盛的树下，在那个充满阳光的下午，他向我讲述了自己。”这是一篇在随意中完成的小说，与同时代的苏童、莫言风格类似。

就像作者在小说前言中所说，“人是为或者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同时，余华也不是一个钟情煽情的作家，因此他在创作中也用用一种近乎冰冷的笔调娓娓叙说一些其实并不正常的故事，为了叙述而叙述，毫无矫揉造作之态。而所有的情绪就是在这种娓娓叙说的过程中中悄悄侵入读者的阅读。这样说来，《活着》以一种渗入人心的表现手法完成了一次对生命意义的哲学追问。

小说主人公福贵过往的一生是痛苦的，然而，他淡然地讲述了他无法想象的经历。福贵以死去亲人的名字称呼老牛，把对亲人的思念和感情寄托到了老牛身上，而老牛似亲人般给予了福贵继续活着的希望。福贵与亲人之间本能、朴素、温暖的亲情不仅没有消失，而且在苦难的折磨下不断得到充实和升华，并成为福贵坦然直面人生变故的精神支柱。如果有一天老牛死去，福贵活着的希望依然不会破灭，他还要为自己而活着，而且会好好地活着。因此，在小说的末尾，福贵郑重其事地对他自己的后事做出妥善安排：他在枕头下放上十元钱，以便发现尸体的人能够好好安葬他。善待自己也是慰藉亲人的一种方式。

“我知道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这是小说的最后一句。生命中其实是没有幸福或者不幸福的，生命仅仅只是一种存在，它和其他万物一样并无任何意义。对命运最有力的反抗，是对生命的召唤。不管是为了崇高轰轰烈烈地死，还是不为任何卑微坚韧地活着，都是一种生命的尊严。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00字篇十八**

读书虽不少，却未动过写读后感的念头，非是无感，而是担心自已逊色的语言会在别人生动的文字披上一件不太适合的外衣，掩盖了其内在的五彩纷呈。

可偏偏内心的感觉又定力不足，好似不经事的小姑娘经不起半分诱引，通常一遍读下，便已生出许多感想来，再读，那读过之后的感觉，便有如莹白的波浪翻滚而来，不吐然又不快。这其中又以余华的《活着》更为甚之，整部作品，真切朴实，不染铅华。合卷感叹:只有真正的文学大师，方不需以华丽的词藻来渲染文章，更多时候，语言摒褪华丽，反倒显得真实。

《活着》一文主要讲述了中国旧社会一个地主少爷\"富贵\"悲惨的人生遭遇。此书以主人公\"富贵\"跌宕起伏的一生为线索，命运看似不经意，却又念念有词:有因必有果。狠狠地将他由\"福\"与\"贵\"之中推倒在稀泥地里，以前风光得意的少爷，被别人捏中了软辫，从赌场亲手将自已推入坎坷的生活之中。全文以\"活着\"二字紧紧栓牢整篇，命运、人性、挣扎及在苦难之中建立的舍之不去的情，深扎人心。

他嗜赌如命，最终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父亲被活活气死，母亲则在穷困中身染重疾，富贵前去求药，却半途被国民党抓去当壮丁。经几番波折后回到家，却发现母亲早已去世，妻子家珍含辛茹苦的养大两个儿女，此后更加悲惨的命运一次又一次降临到富贵身上，他的妻子、儿女和孙子相继死去，最后只剩富贵和一头老牛相依为命，孤独的活在这个世界上。

然而，历经种种磨难的富贵，却从这块稀泥地中，一次又一次爬起，一次又一次地走近更完整的自已。他以他的人生经历告诉人们一个道理: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长成为一个期望。

全篇语言平淡冷漠，却又正是这些才打动了我的心。几次潸然泪下，却又似乎不仅仅仅是为\"富贵\".其实这篇文章，只是一个\"活着\"的缩影。家珍病重，自知时日无多时对富贵说的话:\"我不想死，我想能天天都望见你们\".不想死，只是怕死后再也见不到他们，如此朴实的想法，却令人有一种莫名的感动。那就是家珍自苦难中栽培的期望，她的活着，只是为了与她的家人相依相伴。

人生中的意外，是一个接一个的逗号。你不能因这些逗号，绊住了脚后跟，慌张的存活法，不能解救自已，反会将自已推入落崖的风口，稍不留意，就会摔得粉身碎骨。作者余华在此书中写道:\"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去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人们的职责。\"

是的，忍受，才是活着的好处。但并非像主人富贵一样，活着就只是为了忍受活着的痛苦。生命中有些事你也许无法预料，无法改变，但不论活着多么痛苦，你都要开心地活下去，只为了你爱的人和爱你的人，因为开心地活着也是你的职责。当有一天，你能够安静地与家人坐在一齐，喝茶聊天，能够看着他们老去或者陪着所爱的人一齐老去，或者让你孩子看着你老去，那时你就会发现你的忍受有多么值得。

我是个很奇怪的人，这两年经常会哭着哭着，就生出一些笑意来，因为我发现，在上天替我关上一扇窗的时候，却又慷慨地为我打了另一扇宽广的门。

在这扇大门内，它交给我大把充盈可随意支配的时间，当许多人不自觉地在时间面前，做了江心一船，崖边一马，对着倏忽而逝的\"生活\"感叹不已时。我却能够沉静淡定地手执书卷，在奶油般的灯光下，安静地找到自已的方向。

很多时候，我们看似拥有的却又意味着正在失去，忙碌，却遗失了快乐与自由。\"疲乏、困倦、累\"这些词每一天好似弹珠般，自一个人嘴中跳出又蹦向另一个人的心间，如何更好的\"活着\"成为人们每日不得其解的隐形问题，李斯临刑前，顾其子曰:\"吾欲与汝复牵黄犬、臂苍鹰，出上蔡东门逐狡兔，其可得乎那一刻，他深知，他的所失远胜所得，携子同游竟成了奢侈一梦。

而我的生活，存在的是\"减号\"，减轻生活的重量，减速生活的步伐，减少不必要的应酬，减去内心的忿怨停一停，淀一淀，而后，透过狂激纷乱的内心，打开另一个千寻渊沉的世界。除却工作，我更喜将自已交付文字，无论诗歌、散文或小说，都是我精神的饕餮大餐。

美国短篇小说家艾米丽·卡特曾称《活着》为一部\"永恒作品\"，我想这并不是谬赞。它让\"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年轻人看到了生命的厚重与沉痛，它给我们以深刻的反思，去思索活着的价值。

我们似乎都不可避免地在生之无限渴望与死亡无限逼近的矛盾中存活，看过各种各样的死亡从我们身边擦肩而过，在久远的年代里，除却战争，只有生老病死。而如今，自杀，车祸，当然还有惊人的天灾人祸，就像战争年代充满仇恨的子弹，一不留意就会戳中你脆弱的心脏。大家不免惴惴不安数着自已可怜的命数，而后更加慌张地投入了一个又一个忙碌的战场之中，却殊不知，越是这般留意，自已就越是加快了亲近死亡的可能。

每日上班，我都会经过一条小巷，时常会碰见一位衣衫粗褴的老人，起初我以为她是位行乞者，然而当我向她递过钱时，她却笑着摇手。她以拒绝来守住贫穷的尊严，也许她无可依靠，日子能够过得窘困，人却不能够卑微，在她平静的脸上，你看不到半分愁苦，她只是不慌不忙地存活在自已的世界里。

其实生命只是一场记录，每一天都在记录一篇诘屈聱牙的经文，当生命终止时，你不必惊讶于它的长度，卷卷都覆盖着你遗留的指温，你也无需期盼有人可为你讲解，笔墨酣畅的绚丽处便是一场华丽的演出，色调暗淡的着落点，只是一处失意的转角，人生其实没那么复杂，所有的迷底只为了证明，这个世界，有你的足迹。

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块田地，拔除那些苦难，我们仍然能够种桃，种李，种春风。可巧的是，我的朋友们也都在读这本书。活着，其实真的很好!找一个适合自已生存的\"活着\"法则，例如我，例如此刻，于安静的时光中品读人生，真的很不错。人生何来那么多的计较，伤感，怨恨，好好活着，有所爱的人，有至亲的家人，有三两挚友，再多的苦难也会磨练出另一种光彩炫耀的期望来。其实人生就是一道减法运算，减至最后，当年迈之余，坐在属于你的人生田地时，你会发现，活着真的很好!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